

購股權之有效期：

- (i) 三分之一及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每手買賣單位之購股權可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二十二日行使；
- (ii) 三分之一及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每手買賣單位之購股權可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二十二日行使；及
- (iii) 餘下三分之一及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每手買賣單位之購股權可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二十二日行使

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Victor HERRERO 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智先生（聯席行政總裁）、趙建國先生及陳卓謙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 **Victor HERRERO** 先生（主席）及羅正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國明先生、冼日明教授及鄭善強先生。